

2021年度兰坪县财政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代理记账机构 抽查	1. 代理记账机构基本情况； 2. 代理记账机构收入等情况； 3. 代理记账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 4. 代理记账机构登记事项和公示信息； 5. 代理记账机构报税人员和零申报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	代理记账机构	全县按不低于20%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	2021年4月—11月	现场检查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0号）第十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